关于上海科创技术发展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 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裁定受理上海科 创技术发展公司强制清算一案,并于 2021 年 9 月 3 日指定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科创技术发展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清算组(联系人:陈玉;联系电话:18116234449;联系地址: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5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10月12日